

# 打造中国特色 ESG 制度 持续推动碳市场金融化、市场化与国际化

当前,中国 ESG 需求仍处于起步阶段,ESG 服务业态处于逐步深化和多元化初期,国内碳市场、ESG 标准、体系结构等与国际互通互认尚需时日。

围绕 ESG 制度建设和碳市场扩容话题,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毕马威中国顾问李慧琼与毕马威中国环境、社会及治理(ESG)主管合伙人林伟近日接受采访,详细介绍如何促进形成兼具国际性与中国特色的 ESG 制度体系,以及开展内地与香港有关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合作的着力点。

## 推动 ESG 信披进程

放眼全球,可持续发展信息披露进入新纪元,各国对其愈加重视并进行相关部署。近期,美国证监会通过新规,要求加强和规范上市公司气候相关内容披露;欧盟也要求加强对供应链企业 ESG 管控和强制性信息披露,并将影响范围扩大到在欧盟符合监管条件的第三国企业。

“随着国外 ESG 需求的价值链传导,目前市场对 ESG 服务的需求逐渐深入和多元化,特别是大型企业和外向型企业。”李慧琼表示,当前中国市场的 ESG 服务多集中于披露,具备综合提供战略、管理、数字化和 ESG 结合



服务机构较少。

因此,李慧琼建议,建立一个国际化的交流平台,积极参与国际准则制定。具体来看,可依托现有 ESG 研究院、绿交所等平台,率先研究并规划 ESG 制度体系,同时积极参与 ESG 国际交流,主动参与国际标准和规则制定,促进形成兼具国际性与中国特色的 ESG 制度体系。

2024年2月8日,上海、深圳、北京三大交易所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征求意见稿)》,指引采用TCFD(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框架,涵盖了中国特色的议题,标志着中国特色的 ESG 信息披露标准已初步建立。

“我国 ESG 制度体系建设需要考虑到与已有的环境社会议题上相关监管要求的衔接问题,

体现我国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价值观和公序良俗,在借鉴国际可持续标准发展经验基础上,构建具有中国特色价值观的 ESG 领域话语体系。”林伟建议,后续金融监管部门与国家几大交易所加强联动,参考国际先进经验,加强对企业 ESG 信息披露约束力,增强其权威性,进而推动我国 ESG 信息披露进程。

## ESG 报告第三方鉴证

ESG 评级作为重要分析工具,当前在国际国内呈现“百家争鸣”状态。

林伟建议政府监管机构,应将 ESG 评价体系纳入我国 ESG 生态圈建设中,在评价体系建设中需要充分考虑到我国国

情,在推动与国际 ESG 标准、评价接轨的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国际交流与标准制定工作,提升我国 ESG 的国际影响力。

同时,林伟指出需要关注 ESG 报告第三方鉴证工作。ESG 报告走向第三方鉴证是大势所趋,欧盟、美国都已公布时间表,香港联交所和今年2月8日大陆三大交易所发布的征求意见稿均鼓励鉴证,并罗列了企业如果执行鉴证,应当披露的要素比如鉴证机构经验和资质、范围、程序、方法和局限性、意见和结论等。

据介绍,ESG 报告鉴证的价值,首先体现在向更广泛的利益相关方呈现“增信”,其次也代表了企业对 ESG 工作及其载体(ESG 报告)的重视程度、对 ESG 信息披露和底层数据支撑的信心指数,也有助于减少“漂绿”风险。

## 探索两地碳市场互通

在今年李慧琼的两会建议中,提出了开展内地与香港有关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合作,并建议长远探索内地自愿减排交易市场与香港 CoreClimate 交易平台互联互通,例如项目互挂及买卖

交易互通。

“建设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是调动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温室气体减排行动的一项制度创新。”李慧琼表示。

今年1月22日,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CCER)正式重启,与采取配额制的碳排放交易市场共同构建起了碳排放交易体系。另外,2023年10月生态环境部发布了《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以及相关部门发布了首批项目方法学、项目注登规则等规章制度,奠定了基础性制度和承载新增项目的交易平台体系。

“随着(CCER)交易的逐步重启和规范,可考虑探索与香港国际碳市场的互联互通,扩大市场参与度。”林伟向记者表示。

从实践落地来看,林伟认为双边碳市场的互联互通需要建立在完善的测量、报告和核查(MRV)体制之上,确保企业碳排放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于碳市场的规范运行至关重要。因此双方在互联互通上仍需克服方法学衔接、数据透明可追溯(互认审核)以及市场交易机制协同问题。

另一方面,将排放行业尽早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势在必行。据推测,中国碳市场扩容后,预计未来覆盖排放量将突破80亿吨,将占全球排放总量的20%以上,对全球碳交易体系建设也会产生重要影响。

“随着市场扩容,不同行业之间的碳减排成本差异是否能通过市场体现受到挑战,碳市场的金融化、市场化以及与国际化的将是扩容化碳市场需要持续推进的课题。”林伟称。

(据《证券时报》)

## 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评价体系有望下半年落地

记者日前获悉,相关部门正加快研究制定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评价体系,有望下半年落地。业内人士认为,央企控股上市公司加快 ESG 体系建设,将为资本市场发现央企控股上市公司相关价值提供积极信号。

### 加快建立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评价体系

“通过建立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 ESG 评价体系,既能追赶国际 ESG 评价标准的发展趋势,增强中国 ESG 体系的话语权,也有助于促进机构投资者、绿色金融主体识别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行为。”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

记者了解到,由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指导、国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牵头的《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评价体系研究》(以下简称《ESG 评价体系研究》)日前正式开题。产出成果将包括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相关专项报告评价标准;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评价体系(团体性标准)等。

值得关注的是,由国新咨询公司负责的“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评价体系研究”,将搭建 ESG 评价指标体系。该评价体系反映中国特色的 ESG 价值观,选取环境、社会与治理关键议题,对企业 ESG 风险与绩效进行评估,从侧面反映 ESG 报告的评价水平,发挥以评促披和以评促管的作用。

“此次《ESG 评价体系研究》课题的立项开展,有助于形成适合中国本土的 ESG 报告评价标准,同时引导企业价值实现,为资本市场注意和发现央企控股上市公司的价值提供积极信号,提升央企控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和认可度。”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

国新咨询相关负责人表示,希望通过《ESG 评价体系研究》,能够不断向市场释放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的积极信号,引导金融资源支持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方面表现好的公司,增进央企控股上市公司的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为深化 ESG 投资实践,实现 ESG 良性互动,推动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构建资本市场 ESG 生态奠定更加

坚实的基础。”

### 890 家企业获评 BBB 级及以上

统计数据显示,目前 A 股上市公司发布 ESG 相关报告(包括 ESG 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的占比已达到 37%左右,其中中国资央企相关报告披露比率已超过 60%。

“我们试图构建一个接轨国际标准,又能反映央企控股上市公司特点的 ESG 评价指标体系。这将有助于央企更好地管理 ESG 风险,提升其在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眼中的形象,从而支持其长期稳定发展。”国新咨询相关负责人表示。

据了解,中国国新旗下国新咨询近日发布的 BBB 及以上级别共计 890 家 A 股上市公司的 ESG 评价结果显示,中国国新 ESG 评价结果覆盖申万一级 31 个行业 4900 余家 A 股上市公司评价数据来自 2022 年企业年报、ESG 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级别中枢为 BB, BBB 及以上级别的上市公司共 890 家,占比 18.10%。

(据《中国证券报》)

## 北京严格碳排放管理 实施总量、强度双控

为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实现北京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日前,北京发布《北京市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碳排放权交易中名单管理,碳排放报告报送、核查,碳排放配额核发、交易以及清缴等内容进行规范,将于5月1日起施行,同时废止了之前相关的试行办法和通知。

《办法》为北京市碳排放权交易的实施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和规范,鼓励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活动,支持碳排放权交易相关的金融创新,开展区域及国际碳排放权交易交流合作。

《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的地方碳排放权交易及其监督管理活动,其中明确碳排放权交易是指由市人民政府设定年度碳排放总量和强度控制目

标,市生态环境部门确定碳排放单位的减排义务,碳排放单位通过市场机制履行义务的碳排放控制机制。《办法》要求,本市严格碳排放管理,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碳排放权交易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化运行相结合,遵循诚信、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办法》明确了北京市碳排放权交易管理的权责:北京市生态环境部门负责本市碳排放权交易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包括建设管理平台、确定碳排放权注册登记机构和交易机构等。

此外,《办法》还对碳排放权交易中名单管理,碳排放报告报送、核查,碳排放配额核发、交易以及清缴等内容进行规范,给出了具体规定和操作细则。

(据《中国青年报》)